

曲阜师范大学
关于对《关于进一步提高博士生培养质量的意见》
进行补充说明的通知

为加强对博士研究生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，经学校研究，现对《曲阜师范大学关于进一步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意见》(校字2009〔109〕号)有关规定进行补充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关于“博士研究生学习期间科研要求”中规定发表的学术论文、获科研奖励、主持国家级课题及获国家专利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1. 成果的完成时间是在入学报到之后；
2. 是提交评审答辩博士学位论文中的一部分；
3. 必须是攻读专业所在一级学科专业的内容，若属交叉学科的研究课题由研究生处组织专家认定；
4. 国家专利指国家发明专利。

